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信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全信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73 号文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319,12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9,999,991.20 元，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6,00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313,999,991.2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出具天衡验字（2021）00083 号验资报告。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6,861.11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理财产品赎回及利息	-
归还募资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	11,000.00
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99

小计	11,004.99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募投项目投入	3,560.35
小计	17,560.35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305.7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 8 月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王府大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城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基于此事项，公司根据相关法规的要求及股东大会授权，为新设募投项目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对原变更项目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南京城中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151,146.52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89,651.7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王府大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4.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6,649.52
合计		3,057,451.8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信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了募集资金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0.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57.4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76.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57.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2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	否	11,174.93	11,174.93	1,484.65	5,704.35	51.05%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是	9,078.65	4,921.16	2,034.43	3,319.12	67.45%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否	2,563.06	2,563.06	41.27	558.78	21.8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	是		4,157.49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8,583.36	8,583.36		8,593.79	1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1,400.00	31,400.00	3,560.35	18,176.04	57.8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和“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为：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随着公司不断进行生产工艺改进和设备技术改造，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持续对“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和“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进行统筹优化，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且，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审慎，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有所放缓，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综合考虑目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将“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将“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p> <p>(2)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的项目投入总金额由 12,827.65 万元减少至 6,769.5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9,078.65 万元减少至 4,921.16 万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减少 4,157.49 万元。同时将该项目减少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资金 4,157.49 万元用于新项目</p>									

	<p>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建设。该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原因为：</p> <p>①项目产品下游市场发生变化，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对原项目产品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专注于军工电子信息领域光电通信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建设，军工光电通信行业的景气度与军工行业整体发展环境和发展速度紧密相关，而军工行业的发展前景取决于我国的国防战略，国防战略直接决定了国防工业的发展方向和国防工业领域的资金投入。公司一直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并根据军工行业发展需求持续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受军工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目前在光模块、测试与仿真系统的设备配套已能充分满足下游市场需求，不需再投入新的相关设备，故本次变更公司根据军工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及盈利预测情况，审慎决策对原项目投资结构和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原项目“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本次变更完成后将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p> <p>②公司进行战略调整，深度聚焦主业，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近两年来，公司根据军工市场发展情况，持续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调整。2022年是“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的关键之年，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国防装备建设很多型号任务将进入研发选型的关键时刻。公司根据国防军工发展情况，对公司战略布局进行调整，深度聚焦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2020年6月公司增资入股欧凌克，加大布局民用光模块领域业务，结合欧凌克实际运营情况，2023年退出欧凌克，不再持有欧凌克股权。本次战略调整，公司将进一步深度聚焦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FC光纤高速网络及多协议网络解决方案等主营业务。本次变更契合公司战略调整布局，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71号”变更为“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82号”，除此之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额、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均不存在变化。</p> <p>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以及2024年1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除相关项目投资额变更外，“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71号”变更为“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82号”，新增加募投项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实施地点为“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号楼”。</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公司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081.78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3年1月4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p> <p>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1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24年1月4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3,000万元提</p>

	<p>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十二个月。</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剩余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要求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4,921.16	2,034.43	3,319.12	67.45%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4,157.49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078.65	2,034.43	3,319.12	67.4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变更原因： ①项目产品下游市场发生变化，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对原项目产品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专注于军工电子信息领域光电通信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建设，军工光电通信行业的景气度与军工行业整体发展环境和发展速度紧密相关，而军工行业的发展前景取决于我国的国防战略，国防战略直接决定了国防工业的发展方向和国防工业领域的资金投入。公司一直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并根据军工行业发展需求持续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受军工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目前在光模块、测试与仿真系统的设备配套已能充分满足下游市场需求，不需再投入新的相关设备，故本次变更公司根据军工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及盈利预测情况，审慎决策对原项目投资结构和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原项目“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本次变更完成后将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②公司进行战略调整，深度聚焦主业，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近两年来，公司根据军工市场发展情况，持续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调整。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的关键之年，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国防装备建设很多型号任务将进入研发选型的关键时刻。公司根据国防军工发展情况，对公司战略布局进行调整，深度聚焦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2020 年 6 月公司增资入股欧凌克，加大布局民用光模块领域业务，结合欧凌克实际运营情况，2023 年退出欧凌克，不再持有欧凌克股权。本次战略调整，公司将进一步深度聚焦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FC 光纤高速网络及多协议网络解决方案等主营业务。本次变更契合公司战略调整布局，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的项目投入总金额由 12,827.65 万元减少至 6,769.5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9,078.65 万元减少至 4,921.16 万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减少 4,157.49 万元。同时将该项目减少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资金 4,157.49 万元用于新项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建设。</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周海兵

张 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